

人力資源管理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職能範疇： 4. 優秀人才管理

主要職能： 繼任計劃

|      |   |
|------|---|
| 名稱   | 評估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效益   |
| 編號   | 107000L6  |
| 應用範圍 | 展示發展活動的價值，並確定可改進之處。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讓主要持分者參與定期複審和調整計劃的發展目標，在各業務市場和司法管轄區，進行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   |
| 級別   | 6   |
| 學分   | 5 ( 僅供參考 )  |
| 能力   | <p>表現要求</p> <p>1. 職務範圍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各種評估發展活動效益的方法 ( 例如發展活動之前與之後的評估 ) 及其利弊</li> </ul> <p>2. 應用及流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評估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效益，辨識相關可衡量的參數</li> <li>● 跟蹤既定的參數，以及有潛能的繼任人在發展活動之前與之後所展示的關鍵能力的熟練程度</li> <li>● 通過各種可衡量的參數，評估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效益 ( 例如跟蹤晉升、內部調職、領導能力的改進 )</li> <li>● 夥伴主要持分者，評估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效益</li> </ul> <p>3. 專業行為及態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估發展活動並作出合適的調整，以切合不斷變化的業務需要和策略方針</li> <li>● 向有潛能的繼任人和高級管理層，呈示發展活動之評估結果</li> <li>● 界定評估的範疇，涵蓋各方因素或職級 ( 例如從員工反應至對業務的影響 )</li> </ul> |
| 評核指引 |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果要求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制定各種可衡量的參數，以評估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效益 ( 例如在知識、技能、態度和於發展活動後的在職行為上之變化 ) 。</li> <li>● 根據既定的參數和評估計劃，實施評估。</li> <li>● 讓主要持分者參與整個為有潛能的繼任人而設的發展活動效益之評估。</li> </ul>  |
| 備註   |   |